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教學計畫及授課進度表

必修科目			
科目名稱	國文經典閱讀		
學分數	2.0	每周上課時數	2 小時
系主任核章		授課老師簽章	

一、學習目的與教學目標：

為有效區隔國語文之教學重點，本校自專 38 期正期組開始，將原國文課程改為「國文經典閱讀」、「寫作方法與習作」、「公文製作與習作」等三門，各 1 學期 2 學分之課程，以達成「從閱讀到寫作、口語表達」、「語文與文學」並進之核心目標。

第一學年第一學期的「國文經典閱讀」課程，著重傳統經典與現當代文章、詩歌的閱讀，期盼學生完成以下五層次的「學習目的」：

(一) 廣博閱讀：

1. 文學性篇章的選讀。
2. 非文學篇章的選讀。
3. 其他參考篇章提供。

(二) 學而能思：

1. 問題意識的思考。
2. 臨場應答的訓練。
3. 問題涵泳與回饋。

(三) 以古鑑今：

1. 穿梭古今，傳統智慧的現代詮釋。
2. 陶冶性靈，體驗生命的浪漫美感。
3. 認識文化，文化交會的吸收應用。

(四) 寫作技巧：

1. 認識不同文類與文體特質。
2. 基礎文體寫作能力的實踐。
3. 提升文字敏銳度與鑑賞力。

(五) 獨立學習：

1. 立為基礎，應用於各學科專業領域。
2. 具好奇心，應用所學真誠探索世界。
3. 主動求知，敞開心胸接納多元知識。

總上所言，「國文經典閱讀」並非陳腐老舊的學問，而是希望學生能從固有文化中，擷取前人智慧果實，作為現代人生之應用。如果只在舊紙堆中打轉而不知應用；或停留在表面意義的追尋而不能深入文化內涵，都不是正確的學習態度。

相應於以上的學習目的，本課程亦將期盼授課教師完成以下認知、情意、技能三層次的「教學目標」，分別是：

(一) 認知：

1. 認識傳統經典與現當代台灣文章、詩歌之內涵、流變與發展。
2. 透過閱讀，培養學生解釋、敘述、欣賞、分析、評論之能力。
3. 結合上述能力，且能應用於各專業領域以及生活、職場之中。

(二) 情意：

1. 以「語文」為基礎，使學生能流暢的抒發個人情感，以及清晰思辨與表達。
2. 以「品德」為根本，型塑正確人生觀、價值觀、世界觀，為立身處世之本。
3. 以「人文」為目標，使學生既能涵養傳統文化，亦能體會本土文化之底蘊。

(三) 技能：

1. 習得如何妥善表達、溝通、回應之技能，並落實於待人處世之中。
2. 能融整文史哲與其他知識領域，獨立思考，具備現代公民之精神。
3. 能歸整、建構出個人的學習方法，並以「終身學習」為永續目標。

二、課程綱要與講授重點：

(一) 根據上述「學習目的」、「教學目標」，將課程分成「必授」、「選授」兩類課程。

(二) 為配合各科不同屬性，「必授」教材聚焦本校學生之共性，共計 5 篇，至少選擇 2 篇教授：

1. 論情理之爭：左丘明、公羊高、穀梁赤，〈鄭伯克段於鄆〉
2. 論官吏群像：司馬遷，〈酷吏列傳(選)〉
3. 文武人才之用：劉劭，〈英雄〉
4. 論復讎觀念：柳宗元，〈駁復仇議〉
5. 公務生涯生存之道：呂本中，〈官箴〉

(三) 「選授」教材則根據學生需求，由授課教師自行規劃其餘講授內容與重點。

(四) 為配合學生語文表達能力與兼顧國家考試實際需求，將規劃基礎中文寫作教學，並於期中、期末考試時，設計寫作考題，以接軌第 2 學期「寫作方法與習作」課程。

三、課程要求及評分標準：

(一) 課程要求：比照校方規定，上課不准使用手機、趴著睡覺。(緊急狀況、身體不舒服不在此限) 其餘要求由各授課教師自行訂定。

(二) 評分標準：平時分數：30%，期中考：30%，期末考：40%。

四、課程之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

(一) 教學方法：講述法、問答法、自學法、媒體教學法。

(二) 評量方式：平時成績，期中成績，期末成績。(除期中考、期末考題型依學校規定辦理，平時成績評量方式由授課教師自行訂定。)

五、使用教材或參考書目：

(一) 使用教材：

1. 李智平主編、黃馨霈等著：《警專國文選【抽印本】》(臺北：臺灣警察專科學校，2019.08)
2. 教師自編補充講義。

(二) 參考書目：(略)

六、授課進度表：

週別	月	日	教學單元	教學內容	備考	校外教學
1			開學周	課程介紹		
2			必授單元	從 5 篇必授教材中「至少」 選擇 2 篇教授	1. 必授篇章： (1) 〈鄭伯克段於鄆〉 (2) 〈酷吏列傳(選)〉 (3) 〈英雄〉 (4) 〈駁復讎議〉 (5) 〈官箴〉 2. 選篇原則：教材聚焦本校學生未來職業、工作之共性。內容含社會文化、倫理道德、法治教育與職能等。	
3			必授單元	從 5 篇必授教材中「至少」 選擇 2 篇教授		
4			必授單元	從 5 篇必授教材中「至少」 選擇 2 篇教授		
5			必授單元	從 5 篇必授教材中「至少」 選擇 2 篇教授		
6			必授單元	從 5 篇必授教材中「至少」 選擇 2 篇教授		
7			必授單元	從 5 篇必授教材中「至少」 選擇 2 篇教授		
8			必授單元	從 5 篇必授教材中「至少」 選擇 2 篇教授		
9			必授單元	從 5 篇必授教材中「至少」 選擇 2 篇教授		
10			期中考	期中考周		1. 選擇題 10 題。 2. 國考模式作文 1 篇。
11			選授單元	從《警專國文選【抽印本】》 選擇篇章教授	1. 選授篇章：由任課教師自行從《警專國文選(抽印本)》選錄教學。 2. 選篇原則：教材聚焦	
12			選授單元	從《警專國文選【抽印本】》 選擇篇章教授		
13			選授單元	從《警專國文選【抽印本】》 選擇篇章教授		
14			選授單元	從《警專國文選【抽印本】》 選擇篇章教授		

15			選授單元	從《警專國文選【抽印本】》 選擇篇章教授	於學生未來 職業、工作之 殊性，內容含 社會文化、倫 理道德、法治 教育與職能 等，以及有益 於警察(含消 防、海巡)生 命教育、文學 性靈陶冶之 篇章。	
16		選授單元	從《警專國文選【抽印本】》 選擇篇章教授			
17		選授單元	從《警專國文選【抽印本】》 選擇篇章教授			
18		選授單元	從《警專國文選【抽印本】》 選擇篇章教授			
19			期末考	期末考周	1. 選擇題 10 題。 2. 國考模式 作文 1 篇。	